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深圳市南山区松坪学校实验室建设-其他信息化设备

包号：NSDL2024000038-A

评委：张云岭

时间：2024年03月18日

检查项	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铭欣智能有限公司	深圳市捷顺天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将一个包或一个标段的内容拆开投标；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对同一项目投标时，提供两套以上的投标方案（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分项报价或投标总价高于相应财政预算金额（或设定的财政预算金额下的最高限价）；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评审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在此情况下，投标人仍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成员对投标人提供的说明材料判断不一致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评审委员会的意见）；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所投货物、服务在技术、商务等方面没有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是否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由评审委员会根据《实质性条款响应情况表》做出评判）；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未按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样式填写《投标函》；未按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进行承诺；未按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组成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投标报价有缺漏项目，或者对招标文件规定的项目需求内容或者需求数量进行修改，评审委员会判定投标响应不满足采购需求；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投标文件存在列放位置错误，导致属于信息公开情形的没有被公开；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投标文件电子文档带病毒；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投标文件用不属于本公司的电子密钥进行加密的；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误选了非本项目的最新加密规则文件，导致投标文件不能在开标时解密；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供应商上传投标文件的电脑机器码、IP地址相同（由采购代理机构为供应商提供辅助上传同一IP地址的情形除外）；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投标无效情况说明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深圳市南山区松坪学校实验室建设-其他信息化设备

包号：NSDL2024000038-A

评委：赵越

时间：2024年03月18日

检查项	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铭欣智能有限公司	深圳市捷顺天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将一个包或一个标段的内容拆开投标；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对同一项目投标时，提供两套以上的投标方案（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分项报价或投标总价高于相应财政预算金额（或设定的财政预算金额下的最高限价）；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评审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在此情况下，投标人仍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成员对投标人提供的说明材料判断不一致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评审委员会的意见）；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所投货物、服务在技术、商务等方面没有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是否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由评审委员会根据《实质性条款响应情况表》做出评判）；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未按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样式填写《投标函》；未按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进行承诺；未按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组成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投标报价有缺漏项目，或者对招标文件规定的项目需求内容或者需求数量进行修改，评审委员会判定投标响应不满足采购需求；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投标文件存在列放位置错误，导致属于信息公开情形的没有被公开；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投标文件电子文档带病毒；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投标文件用不属于本公司的电子密钥进行加密的；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误选了非本项目的最新加密规则文件，导致投标文件不能在开标时解密；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供应商上传投标文件的电脑机器码、IP地址相同（由采购代理机构为供应商提供辅助上传同一IP地址的情形除外）；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投标无效情况说明				

赵越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深圳市南山区松坪学校实验室建设-其他信息化设备

包号：NSDL2024000038-A

评委：马立平

时间：2024年03月18日

检查项	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铭欣智能有限公司	深圳市捷顺天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将一个包或一个标段的内容拆开投标；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对同一项目投标时，提供两套以上的投标方案（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分项报价或投标总价高于相应财政预算金额（或设定的财政预算金额下的最高限价）；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评审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在此情况下，投标人仍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成员对投标人提供的说明材料判断不一致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评审委员会的意见）；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所投货物、服务在技术、商务等方面没有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是否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由评审委员会根据《实质性条款响应情况表》做出评判）；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未按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样式填写《投标函》；未按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进行承诺；未按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组成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投标报价有缺漏项目，或者对招标文件规定的项目需求内容或者需求数量进行修改，评审委员会判定投标响应不满足采购需求；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投标文件存在列放位置错误，导致属于信息公开情形的没有被公开；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投标文件电子文档带病毒；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投标文件用不属于本公司的电子密钥进行加密的；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误选了非本项目的最新加密规则文件，导致投标文件不能在开标时解密；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供应商上传投标文件的电脑机器码、IP地址相同（由采购代理机构为供应商提供辅助上传同一IP地址的情形除外）；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投标无效情况说明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深圳市南山区松坪学校实验室建设-其他信息化设备

包号：NSDL2024000038-A

评委：孙宪福

时间：2024年03月18日

检查项	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铭欣智能有限公司	深圳市捷顺天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将一个包或一个标段的内容拆开投标；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对同一项目投标时，提供两套以上的投标方案（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分项报价或投标总价高于相应财政预算金额（或设定的财政预算金额下的最高限价）；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评审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在此情况下，投标人仍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成员对投标人提供的说明材料判断不一致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评审委员会的意见）；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所投货物、服务在技术、商务等方面没有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是否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由评审委员会根据《实质性条款响应情况表》做出评判）；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未按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样式填写《投标函》；未按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进行承诺；未按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组成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投标报价有缺漏项目，或者对招标文件规定的项目需求内容或者需求数量进行修改，评审委员会判定投标响应不满足采购需求；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投标文件存在列放位置错误，导致属于信息公开情形的没有被公开；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投标文件电子文档带病毒；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投标文件用不属于本公司的电子密钥进行加密的；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误选了非本项目的最新加密规则文件，导致投标文件不能在开标时解密；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供应商上传投标文件的电脑机器码、IP地址相同（由采购代理机构为供应商提供辅助上传同一IP地址的情形除外）；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投标无效情况说明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深圳市南山区松坪学校实验室建设-其他信息化设备

包号：NSDL2024000038-A

评委：黄宝东

时间：2024年03月18日

检查项	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铭欣智能有限公司	深圳市捷顺天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将一个包或一个标段的内容拆开投标；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对同一项目投标时，提供两套以上的投标方案（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分项报价或投标总价高于相应财政预算金额（或设定的财政预算金额下的最高限价）；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评审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在此情况下，投标人仍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成员对投标人提供的说明材料判断不一致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评审委员会的意见）；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所投货物、服务在技术、商务等方面没有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是否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由评审委员会根据《实质性条款响应情况表》做出评判）；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未按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样式填写《投标函》；未按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进行承诺；未按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组成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投标报价有缺漏项目，或者对招标文件规定的项目需求内容或者需求数量进行修改，评审委员会判定投标响应不满足采购需求；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投标文件存在列放位置错误，导致属于信息公开情形的没有被公开；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投标文件电子文档带病毒；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投标文件用不属于本公司的电子密钥进行加密的；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误选了非本项目的最新加密规则文件，导致投标文件不能在开标时解密；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供应商上传投标文件的电脑机器码、IP地址相同（由采购代理机构为供应商提供辅助上传同一IP地址的情形除外）；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投标无效情况说明				

